

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重在进一步健全国家安全体系,着力完善国家安全力量布局,全面加强国家安全教育,筑牢国家安全人民防线,不断增强维护国家安全能力。

——习近平2025年2月28日在二十届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的讲话

省检察院党组开展2025年度民主生活会暨以案促改促治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集体学习

为高质量开好民主生活会打牢思想基础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肖瀚通讯员杨帆)1月21日上午,省检察院党组以召开院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扩大)学习会议的形式,开展2025年度民主生活会暨以案促改促治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集体学习,为高质量开好民主生活会打牢思想基础。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张毅主持学习并讲话。

会前,省检察院党组班子成员紧扣民主生活会会前学习要求深入开展学习。会上,该院党组成员、非党员副检察长和

检委会专职委员,围绕学习主题,结合个人思想和工作实际开展了学习交流研讨。

会议要求,全省检察机关和全体检察干警要以更高站位把牢政治方向,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持续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在深化内化转化上下功夫,切实把讲政治的要求落实到检察履职办案各方面全过程。要以更强担当服务中心大局,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尽心竭力做好检察环节防风风险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聚焦助力建设更高

水平平安海南、法治海南,助推法治化一流营商环境建设等持续发力,坚持不懈办好检察为民实事,持续做深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以更高质效的法律监督服务保障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要以更严要求全面管党治检,巩固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和常态化长效化,进一步抓好以案促改促治和反腐同查同治,强化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着力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会议强调,要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党委关于开好民主生活会的工作要求,高标准、严要求做好会前各项准备工作,认真查摆问题,深入检视剖析,抓实问题整改,将中央巡视整改和以案促改促治相关内容和要求贯穿民主生活会全过程各环节,确保民主生活会开出高质量、取得好效果,切实把民主生活会成果转化为推动海南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能,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和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提供更有有力司法保障。

最高法发布关于审理矿产资源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总结审判经验 回应实践亟需

据新华社 最高人民法院1月21日发布关于审理矿产资源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紧紧围绕矿产资源纠纷中的突出问题与实践难题,总结审判经验,提炼裁判规则,回应实践亟需。解释自2026年2月1日起施行。

解释共二十三条,对矿业权出让合同的生效和解除;未设置矿业权勘查、开采合同的效力;特殊区域内勘查、开采合同的效力;矿业权转让、作价出资、抵押、合作勘查、开采等流转合同的效力;越界勘查、开采的损失范围;涉公共利益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的补偿责任及其范围等作出规定。

解释充分维护矿业权人合法权益,明确受让人因出让原因致使受让矿业权后不能依法取得矿业用地进行勘查、开采的,有权解除合同,依法保护受让人及时取得矿业权并进行勘查、开采,同时推促国家“净矿出让”改革措施落实。

为了一体保护矿产资源国家所有权益和生态环境公共利益,解释明确,对于已经依法履行矿区生态修复义务、完成矿区生态修复并经验收合格的矿业权人,除有新的事实外,相关主体不得就矿业权同一勘查、开采行为造成的生态破坏提起民事公益诉讼。(记者冯家顺)

我省公安机关启动春运交通管理工作

全力营造平安有序畅通春运交通环境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张英通讯员吴思聪)随着2026年春运临近,我省人流、车流、物流等要素流动大幅度增加,全省道路交通安全面临严峻考验。为切实做好2026年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省公安厅决定,即日起全省公安机关全面启动春运交通安全管理勤务模式,通过多警种联动、聚焦重点区域和重点违法行为、科技应用赋能等一系列有力举措,全力为群众营造一个平安、有序、畅通的春运交通环境。

据介绍,全省各级公安机关将启动所有公安执法站、高速公路执法服务站以及临时执勤点,共计启动超150个检查站点。公安机关将在出入城主要路段、重要乡镇穿村过镇国道、重要城市道路和重点景区等设置临时执勤检查点,加大路面路检路查力度与频次。全省高速公路服务区执法服务站实行24小时勤务机制,全力防控道路交通安全风险。

全省各级公安机关将以高速公路、城市道路、农村公路、普通国道、“两环”旅游公路为重点区域,以周末、夜间、节假日为重点时段,强化“点、线、面”勤务部署,构建多警种联动机制,针对不同区域各有侧重地查处交通违法行为。各市县高速公路依托高速公路执法服务站,加强“无人机+视频+路面”巡查,严查酒驾醉驾、



民警在交通安全检查站执勤。(省公安厅供图)

违法占用应急车道、不按规定车道行驶及行人和非机动车、摩托车、拖拉机“低慢小”目标上高速公路等违法行为;城市道路以疏堵保畅为重点,加强出行高峰时段的交通疏导,强化夜间勤务,每日多波次

行动,常态化严查酒驾醉驾等严重违法行为;农村公路、普通国道重点加强穿村过镇路段、平交路口、临水临崖路段的巡逻管控,严查货车超载、拖拉机违法载人、面包车超员、摩托车和电动自行车等突出

违法行为;“两环”旅游公路重点加强周末休息日和节假日等重点时段的勤务,采取“高峰驻点、平峰巡线”的模式,加强秩序维护与安全提示,发现和处置交通缓行和拥堵警情。

找准平衡点 说透法理情

白沙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成功调处一起工伤待遇纠纷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宋飞杰

枫桥经验 在海南

“用人单位已经向受伤工人支付了停工留薪期间的工资、护理费、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等全部工伤待遇共64万元。”1月20日上午,白沙黎族自治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仲裁员赵鹏告诉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一场因工伤赔偿引发的、标的额高达72万余元的工伤待遇纠纷,在该院的主持下,当事双方最终以54万元达成调解协议并履行完毕。此次纠纷的圆满化解,是白沙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积极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矛盾纠纷源头化解的生动实践。

为五级。在陈某住院治疗期间,某木材加工厂支付了9.4万元的住院医疗费用。之后陈某因后续工伤待遇赔偿问题,和某木材加工厂产生分歧。

由于某木材加工厂未依法为陈某缴纳工伤保险,根据《工伤保险条例》规定,陈某所有法定的工伤待遇均由某木材加工厂自行承担。

面对72万余元的赔偿请求,某木材加工厂一时难以承受。当事双方协商陷入僵局。

一工人工伤赔偿起纠纷

据了解,2024年5月10日,陈某入职白沙某木材加工厂,成为一名车间工人。2024年12月4日,陈某在工作中左前臂不慎被机械挤压,经住院治疗被诊断为左前臂创伤性骨折。

陈某依法申请工伤认定和劳动能力鉴定。2025年6月9日,白沙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陈某属于工伤。2024年8月12日,经鉴定,陈某的工伤伤残等级

将调解作为首选方案

2025年10月,陈某依法向白沙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申请仲裁,提出解除劳动关系、支付停工留薪期工资、护理费、一次性伤残补助金等9项共计72万余元的仲裁请求。

“我们受理仲裁请求后,依法组成仲裁庭。”赵鹏说,收到仲裁请求后,他仔细审阅了陈某的仲裁请求材料,包括工伤认定决定书、劳动能力鉴定结论书、医疗记

录等,确认了纠纷的核心事实。

经确认,陈某所受伤害是工伤,伤残等级为五级;用人单位未缴社保的事实清楚,依法应承担赔偿责任。

尽管陈某的诉求于法有据,但白沙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并未简单一裁了之。

赵鹏注意到,涉事的某木材加工厂规模不大,若一次性判决支付72万余元,可能使其陷入经营困境,甚至关停,最终可能会导致裁决难以执行,从而也会让陈某的权益落空。同时,陈某希望尽快拿到赔偿款以维持生活和继续治疗。

基于此,白沙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决定将调解作为首选方案。

成功调解实现“双赢”

调解过程中,仲裁员采取“背对背”与“面对面”相结合的方式,找准当事双方利益平衡点:既要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又要考虑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实现“案结事了人和”。

仲裁员耐心地解释相关法律规定,明确陈某各项诉求的计算标准存在的差异,以及相关法律依据,坦诚分析某木材加工厂的实际履行能力,引导陈某从“实现权益最大化”向“实现权益最优化、最及时”转变思路。

同时,仲裁员严肃指出某木材加工厂

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的法律责任和后果,阐明若拒不履行法定义务将面临的法律风险及对企业信誉的损害,也倾听某木材加工厂的实际情况,引导其换位思考,体谅劳动者的伤痛与困境。

2025年11月14日,在仲裁员耐心调解下,当事双方达成了调解意向,并签订了调解书。

调解书确定:陈某工伤后所产生的停工留薪期工资、护理费、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等全部工伤待遇共计54万元;用人单位除了当天支付20万元和先后垫付的11.5万元外,余下的22.5万元自调解书生效之日起10个自然日内,一次性支付给陈某。

“协议生效后我们一直跟进余款的支付情况,直到余款及时支付。”赵鹏说,该起纠纷经调解化解后,当事双方都表示满意。

某木材加工厂表示,纠纷经调解化解,双方之间就此事引发的所有劳动争议一次性了结,让企业避免了诉讼拉锯战,从潜在的经营危机中解脱出来,能够正常从事生产经营。

陈某表示,白沙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依法帮助他维护了合法权益,彰显了仲裁调解在化解劳动争议、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中的高效与温情。

聚焦海南省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动态

“先行调解+司法确认”

琼中“综治中心+法院+N”联动联调化解合同纠纷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李传敏 通讯员符丽芳)近日,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综治中心与琼中法院协同联动,调处一起合同纠纷。经过各方努力,仅用一天就成功调解了这起纠纷。

据了解,某农场居民钟某多年前将农场的胡椒地、槟榔地及4间猪栏房使用权转让给李某。李某一直未使用4间猪栏房。钟某无房居住,将猪栏房装修后入住。李某若使用猪栏房存放生产工具,要求钟某搬离。钟某要求李某补偿装修费用。双方对补偿装修费用事宜未达成一致意见。接到纠纷后,琼中综治中心立即联系派驻

综治中心的法院法官指导调解工作,与县司法局等部门迅速启动“综治中心+法院+N”联动联调机制,为纠纷化解提供全方位支持:一方面由综治中心及镇政府的工作人员通过“面对面”“背靠背”多轮调解,对矛盾进行分析并提出解决方案;另一方面由法官指导工作人员精准分析法律关系进行调解。经调解,当事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并签订调解协议。为确保调解协议的法律效力和履行保障,法院同步引导当事双方依法申请司法确认,赋予调解协议内容强制执行力,为当事人提供“先行调解+司法确认”无缝衔接的一站式服务。

聚焦 海南特色巡回审判

定安法院化解一起涉物业安全保障义务纠纷案 将法庭“搬”到业主家中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 通讯员苏泽敏)近日,定安县人民法院居法庭践行“如我在诉”意识开展巡回审判,化解一起涉物业安全保障义务纠纷案。

据了解,陈某是某小区业主,某日在小区公共活动室活动时,因场地地板翘起导致意外摔伤,经医院诊断为左外踝骨折,需固定石膏以促进愈合。陈某认为小区物业未充分履行安全保障义务,应对其损害承担赔偿责任,在与物业协商未果后,遂向定安法

院提起诉讼。考虑到案件当事人行动不便,为减轻群众诉累,承办法官决定将法庭“搬”到案涉小区业主家中,组织原告、被告进行调解。调解过程中,法官兼顾法、理、情,一方面引导物业正视管理职责中的疏漏,另一方面劝说陈某换位思考,理性看待责任划分。经过法官的反复沟通与协调,原告、被告最终达成共识,握手言和。

“法院的办事效率真高,一天就将矛盾化解了。”当事人陈某对法院的高效便民服务表示感谢。

精准把握诉求多轮调解

乐东法院化解一起土地租赁合同纠纷案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太东)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法院九所法庭化解一起土地租赁合同纠纷案。

据了解,涉及纠纷的240亩土地位于乐东茅坡村,是海南某种业公司出租给韩某的种植用地。双方对土地的租期、总租金达成一致约定。韩某如期缴纳前5期租金共690万元,因对海南某种业公司与村集体签订的承包合同效力存疑及发票开具问题,未按约定支付2023年7月到期的第六期租金150万元。海南某种业公司多次催缴未果,于2024年1月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书》。2025年,海南某种业公司诉至乐东法院,请求确认合同解除并收回土地。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意识到该案绝非简单的租金拖欠纠纷,背后关乎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秩序、农

业经营主体投入保障,若简单判决解除合同,不仅会导致韩某前期投入付诸东流,地上作物处理会引发新的争议,更可能造成土地闲置。

秉持“避免双输、寻求共赢”的调解思路,法官多次组织双方“背对背”沟通,精准把握双方核心诉求:一方面向韩某释明,其关于合同效力的异议已被生效判决驳回,拒付租金构成违约,引导其通过合法途径维权;另一方面向海南某种业公司阐明,强制收回土地可能产生的诉累与产业负面影响,建议其兼顾经营主体合理诉求。经过法官多轮耐心调解,双方最终达成共识:继续履行租赁合同,韩某分期付清被拖欠租金及补偿相应费用,海南某种业公司及时完善发票开具等事宜。如今,240亩土地已恢复正常耕作。